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

(试行)

项目名称：　秦山第三核电厂运行支持中心

建设单位(盖章)：　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

编制日期：2013 年 5 月 27 日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

项目名称	秦山第三核电厂运行支持中心				
建设单位	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俞培根		联系人	沈振华	
通讯地址	浙江省海盐县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				
联系电话	13857321067	传真	0573-86400516	邮政编码	314300
建设地点	浙江海盐县秦山第三核电厂内				
建设性质	新建☒改扩建□技改□		行业类别及代码	其它（核电）	
占地面积(平方米)	650.76		使用面积(平方米)	1301.50	
总投资（万元）	3036	环保投资(万元)	60	投资比例	1.9%
预期投产日期	2014 年 12 月		预计年工作日	30 天	

一、项目内容及规模：

运行支持中心是三厂规划建造的配套应急设施，是在核电厂事故工况下， 承担 2 台核电机组现场指挥和运行支持功能。主要是为应急响应期间，执行设备检修、系统探查和其它行动任务的相关人员提供集合与等待的场所。在电厂正常运行期间，该设施处于备用状态，且基本无人居留；在电厂应急期间，该设施投用。该设施为独立的二层建筑，现浇钢筋混凝土抗震墙结构，建筑面积为 1301.50m^2。

二、原辅材料（包括名称、用量）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（包括锅炉、发电机等）：

由于本建设项目不是工业生产厂房，故无原辅材料，主要设施如下：

1、柴油发电机	260KW,400V	2 台	2、 地下燃油储罐	15 m^3	1 台
3、干式变压器	400 KVA	1 台	4、中压开关柜		1 台
5、低压配电盘		6 台	6、组合式空调机组		3 台
7、吸附过滤机组		1 台	8、网络设备		1 套
9、计算机设备		1 套	10、消火栓泵		2 台
11、喷淋泵		2 台	12、不锈钢水箱（7m×3m×3.5m）		1 台

三、水及能源消耗量

名称	消耗量	名称	消耗量
水（吨/年）	106	燃油（吨/年）	13.5（轻油）
电（千瓦时/年）	1665600	燃气（标立方米/年）	0
燃煤（吨/年）	0	其他	无

四、废水（工业废水□ 生活废水□）排放量及排放去向

本设施在电厂应急时投用，本表第三部分所填的用水量是按应急时间 30 天考虑的，废水排水量则按用水量的 90%计算，为 95.4 吨/年。所有废水将通过污水管网排入电厂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，达标排放入杭州湾。但在电厂正常运行期间，运行支持中心处于备用状态，基本无人居留，用水量及废水排放量小于所填数值。

五、周围环境状况（可附图说明）

本建筑物位于秦山第三核电厂厂区西南部，在电厂控制区内，距2#反应堆厂房约434米，其西侧为永久仓库，东侧紧临厂区主干道，南距山体边坡约11.7米，详见附图。周边主要为三厂仓库和堆场，工作人员较少。本厂914m半径以内为非居住区，无工业、商业、居民住宅和铁路、公路、水路交通通过。在厂址半径5km范围内没有学校、医院、疗养院、旅游胜地和水源保护区。

本区域属于东南季风气候区的华中亚热带湿润地区，其气候最明显特征是风向随季节变化，雨量多集中在夏季。

六、生产工艺流程简介（如有废水、废气、废渣、噪声产生，须标明产生环节，并用文字说明）

本建筑物为电厂应急配套设施，是为应急响应期间，执行设备检修、系统探查和其它行动任务的相关人员提供集合与等待的场所。在电厂正常运行期间，该设施处于备用状态，基本无人久留，应急时投用。它不是工业生产厂房，其功能与一般公共建筑物类似。建筑物内无较大危险源，也无有害物质产生。主要排放物为生活污水和废水，且排放量很少。所有废水将通过污水管网排入电厂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，达标排放入杭州湾。当本建筑物失去正常电源时，小型柴油发电机将提供应急电源。根据设计，燃油贮存量是按柴油发电机连续运行7天考虑的，本表第三部分所填的燃油量为柴油发电机连续运行7天所耗的燃油，为15m^3；在正常工况下，柴油发电机不投用，只是每月做1次定期试验，试验时间约0.5小时，燃油年消耗量远远低于本表所填的用量，CO_2等废气的排放非常小；小型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噪音通过安装在排烟消音器来降噪，并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要求。

七、拟采取的防治污染措施（包括建设期、运营期）

1、加强环境管理，减少污染物产生量；

2、雨污分流，确保生活污水和废水进入厂区污水管网，排入电厂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，达标排放入杭州湾；

3、含油废水（柴油发动机室、油箱间的消防排水）收集至室外含油废水集水池，最终用车运至电厂1#机组变压器区域的地下油水分离池进行分离处理；

4、合理布局，加强噪音控制；

5、在小型柴油发电机排烟道上安装排烟消音器，降低噪音；

6、合理安排垃圾收集点。

八、审批意见

经办人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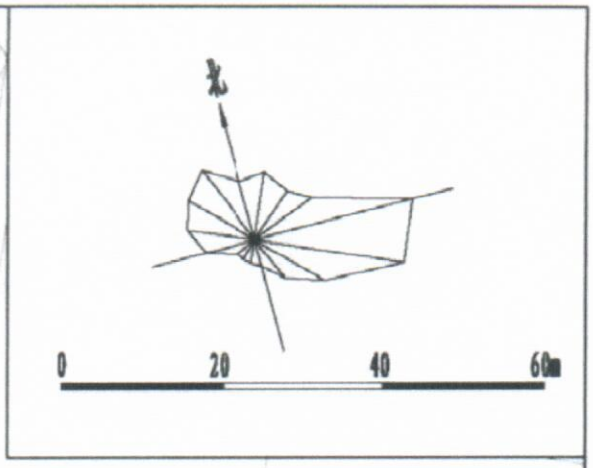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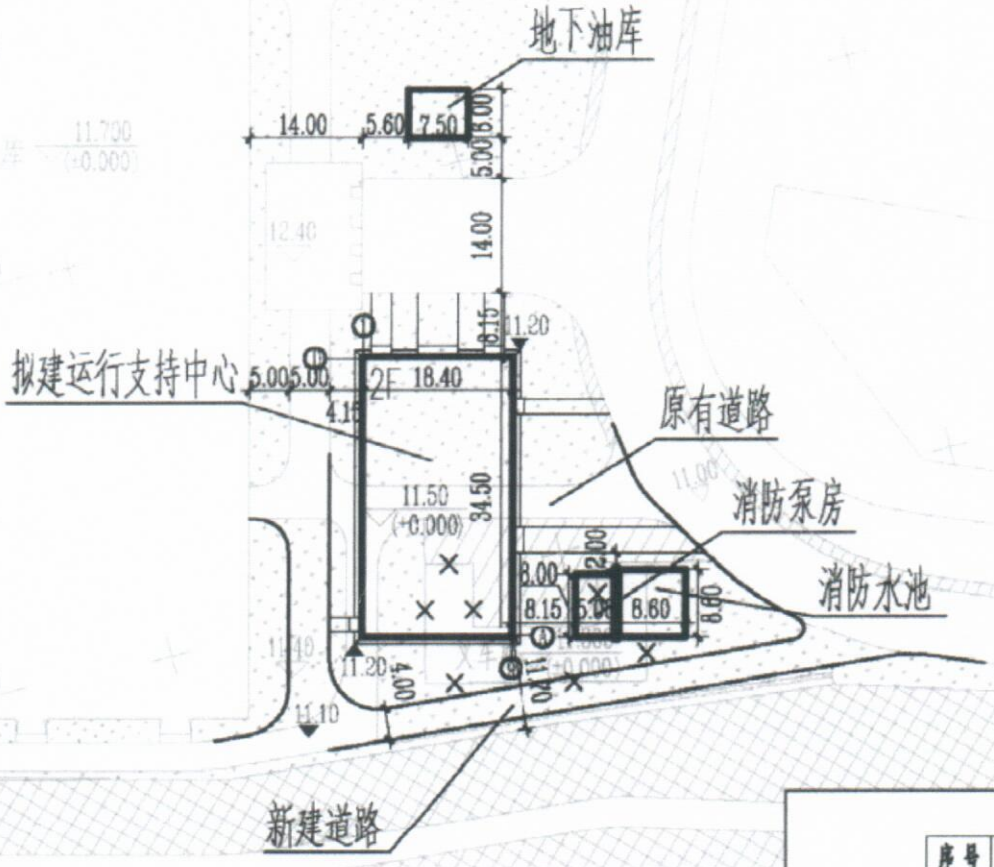

建构筑物一览表

序号	名称	占地面积(m²)
1	运行支持中心	650.76
2	地下油库	45.00
3	消防泵房	40.00
4	消防水池	73.96

说明

1. 坐标系统采用1954北京坐标系统，其中X、Y值分别省略前两、三位33和405；高程系统采用1956年黄海高程系统。
2. 图中坐标、尺寸、标高均以米计，尺寸标注至建筑物轴线。

附图4.2.2 拟建运行支持中心平面位置图